

## 邱县检察院深化“检察官+社工”协同机制

## 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 雷丽娜 李晓伟

今年以来,邱县人民检察院积极作为,深化“检察官+社工”协同机制,将多维度、专业化、立体化的司法社会工作融入检察案件办理,为未成年人撑起一片蓝天。

该院与县委社会工作部共同制定《关于建立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协作配合机制的实施意见》,形成“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发力”工作格局。发挥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联席办统筹协调作用,定期组织召开十部门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联席会议。

他们将专业力量深度嵌入未成年人案件办理全流程。邱县心力量社工团队依托个案管理模式,为未成年被害人量身定制包含心理重建、生活帮扶、权益保障、成长规划的四维服务方案。在实际工作中,司法社会工作者面对未成年性侵害被害人小花(化名),通过耐心倾听和专业引导,逐步建立起信任关系。小花最初因遭受侵害而极度自卑、沉默寡言,甚至产生了自暴自弃的念头。社工运用沙盘治疗等专业服务,开展“一对一”心理干预。在沙盘游戏中,小花通过摆放玩具、构建场景,逐渐表达出内心深处

的恐惧与痛苦。社工通过观察和分析沙盘内容,针对性地给予心理支持,帮助她抚平创伤记忆。同时,检察官联合司法社工、心理咨询师等专业力量,为小花提供法律援助,保障其合法权益,并为其家庭提供经济帮扶,改善其生活条件。经过数月的努力,小花逐渐走出心理阴影,重新回归学校,脸上也重现了笑容。此外,司法社工团队还完成了对2名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的矫治教育工作。通过开展行为矫正训练、法治教育以及职业技能培训,引导他们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行为规范。在矫治过程中,社

工密切关注他们的心理变化,及时进行疏导,帮助他们回归正轨。

此外,该院依托法治副校长履职机制,联合司法社工常态化开展法治进校园普法活动。选取未成年人犯罪典型案例,通过以案释法、情景模拟等多元化教学方式,系统阐释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法规。课程内容聚焦校园欺凌防治、网络安全防护、不良行为矫治等重点领域,着力构建“认知—理解—实践”三位一体的法治教育模式,全方位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上接第5版)最高检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葛晓燕主持开幕式。

应勇指出,中国女检察官协会第五届理事会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在团结女检察官干事创业、服务女检察官成长成才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为促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贡献了重要力量。广大女检察官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坚韧的意志品质、过硬的专业素养、细致的工作作风,通过检察履职办案捍卫法治尊严、维护公平正义,是人民检察事业不可替代的“半边天”。

“新时代新征程,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广大女检察官大有可为、应有作为。”应勇勉励广大女检察官,要信念坚定、对党忠诚,毫不动摇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检察工作正确政治方向,持续擦亮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鲜明政治底色。要求真务实、担当实干,胸怀“国之大者”,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要苦练内功、增强本领,一体提升政治素质、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严守纪法底线,锤炼过硬作风,努力成为堪当时代重任的高素质检察人才。中国女检察官协会是团结服务广大女检察官的重要平台。要遵守协会章程,聚焦协会宗旨,发挥协会职能,更好激发、凝聚女检察官干事创业的智慧和力量。各级检察院党组要切实加强对女检察官协会工作的领导和支持,高度重视女检察官的培养、选拔、使用,让更多女检察官脱颖而出、成长进步。

黄晓薇代表全国妇联向大会召开表示热烈祝贺,向奋战在检察战线的广大女检察官致以崇高敬意。她指出,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将全面依法治国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筹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引下,广大女检察官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执着坚守、默默奉献,撑起了中国检察事业的“半边天”。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儿童全面发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希望广大女检察官继续发挥自身优势,在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以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服务中国式现代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弘扬时代新风尚中贡献巾帼之力。希望中国女检察官协会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加强自身改革和建设,推动工作创新发展,打造引领服务联系女检察官的温馨家园。全国妇联将一如既往支持协会工作,携手检察机关为女检察官成长发展搭建平台、提供服务。

中国女检察官协会第五届理事会会长刘华代表第五届理事会作工作报告。大会审议通过了第五届理事会工作报告、财务收支情况报告等,选举产生了第六届理事会理事、常务副会长、副会长、秘书长。8个省级女检察官协会代表作经验交流。

安徽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宋文娟,中国女检察官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第六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等参加会议。全国妇联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到会指导。

(《检察日报》记者 巩宸宇 杨璐嘉)

检察院支持起诉  
帮农民工维权

□ 王梦媛

“没想到案子当天就立上了,真是太感谢你们了!”61岁的农民工李某拿着法院的受理通知书来到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检察院,向检察官表示感谢。

2022年10月至2024年7月,李某在某酒店工作,离职后未结清工资。经李某多次索要,2024年9月,某酒店在劳动监察大队见证下,承诺于2024年9月底前给付所欠工资3万余元。但截至李某向检察机关申请支持起诉,某酒店仍欠2万余元工资未支付。

2025年6月,李某在莲池区信访局看到了莲池区检察院设置的检察支持起诉宣传栏,便来到莲池区检察院。“我看到牌子上写着检察院能对农民工讨薪的案子支持起诉,你们看我的案子能受理吗?”

拿到李某的证据材料了

解诉求后,检察官帮助他起草支持起诉申请书,梳理证据材料。法院在收到“支持起诉书”当天立案受理。

据介绍,莲池区检察院在信访局设立宣传牌,标明负责农民工讨薪案件的支持起诉工作,对符合支持起诉条件的案件,及时制作并递交《支持起诉书》,并对农民工讨薪案件的审判执行活动进行监督,针对行政监管部门、企业、行业在支付劳动报酬方面的问题制发检察建议,推动完善农民工权益保障机制。申请人可以当场向检察机关工作员提交申请书和证据材料,检察机关对于农民工申请支持起诉案件将实行快办快结。

莲池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该院将持续为农民工提供有温度、有质量的检察服务,为社会稳定、经济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 枣强县检察院督促二次供水设施规范管理

## 保障辖区群众用水安全

□ 孙博森

“我们与相关部门建立了协作配合机制,定期对二次供水设施开展联合检查,切实保障人民群众饮用水安全。”7月9日,枣强县人民检察院对督促办理的辖区二次供水设施整改情况“回头看”,相关行政部门负责人介绍说。

二次供水是指自来水经过市政管网初次输送后,因水压不足或者建筑高度限制,通过加压设备提升水压,以满足居民用水需求的供水方式。二次供水作为高层住宅小区居民饮用水的“最后一公里”,其安全直接关系到千家万户的身体健康。

今年3月21日,枣强县检察院公益诉讼办案团队在履职中发现,县域内部分小区因建成时间较早,二次供水设施逐渐出现老化锈蚀、清洗消毒不及时等问题,给居民饮水安全埋下隐患。

为摸清二次供水设施的真实状况,枣强县检察院干警组成专项监督小组,通过实地走访居民小区、调取卫

生监测数据、约谈供水企业等方式,重点排查水箱清洗频次不达标、防护措施缺失、管理记录不全等隐患。

结合走访情况,4月25日,枣强县检察院邀请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相关职能部门工作人员召开听证会,就二次供水设施存在的系列问题进行讨论。会上,与会人员各抒己见,为后续的整改提供了坚实基础。

听证会结束后,枣强县检察院依法向相关行政部门送达检察建议,督促其加强对二次供水的全方位监管。收到建议后,相关行政部门立即行动,督促物业对水箱进行彻底清洗消毒、完善防护设施;加强对水质的检测监管;全县各小区物业开展自查自纠。7月8日,相关行政部门回复称,已对全县45家高层小区二次供水进行逐一排查,并全部整改完毕。

7月9日,相关行政部门专门邀请枣强县检察院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进监督。经过全面细致检查,所有问题均已整改完毕。

濮阳市检察院赴保定徐水区检察院交流学习  
跨域交流拓思路 互学互鉴促提升

本报讯 (王颖娜 田深深)近日,河南省濮阳市人民检察院交流团一行来到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检察院参观交流。交流团先后参观了徐水区检察院公益诉讼快速检测实验室、公益诉讼指挥中心、行刑衔接检察监督办公室、“暖风徐来”民事支持起诉办公室、多功能厅等特色工作场所。

座谈会上,徐水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以“运用数据和技术思维赋能公益诉讼”为主题,结合办理的公益诉讼案件,详细介绍了该院在环资、食药、自然资源和规划等领域,运用数据思维和技术手段提升案件办理质效的创新实践。濮阳市检察院相关负责人也分享了当地公益诉讼工作的特色做法,双方围绕办案实务、技术应用等议题进行了深入研讨。

此次交流活动为两地检察机关搭建了互学互鉴的桥梁。双方一致表示,将以此次交流为契机,持续加强沟通协作,互学先进经验,共解发展难题,通过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共同提升法律监督质效,为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注入新动能。

围场检察院开展检察官业务知识测试活动  
学讲测融合 提升干警素能

本报讯 (韩梦洁 庞佳怡)7月1日,围场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开展检察官业务知识测试活动,通过“学、讲、测”三位一体模式,推动检察干警学思践悟、知行合一。

该院专职检委、第一检

察部主任陶玉霞作为主讲人,紧扣新时代检察工作核心任务,从四个维度展开深度解读:深入理解最高检“一取消三不再”的检察管理要求;结合典型案例剖析证据审查等方面常见问题;明确监督线索发现、调查核实、跟进落实全流程规范;

以“解剖麻雀”方式复盘办案漏洞。

活动现场,干警们认真聆听、积极互动,围绕疑难问题展开研讨。课后,检察院立即组织业务知识测试,以“讲测结合”的方式巩固学习成果,检验干警对核心内容的掌握程度。



7月8日晚,大名县人民检察院干警深入人流如织的大名集会,开展主题为“加强刑罚执行监督,维护社会公平公正”的专项法治宣传活动。活动中,检察官悬挂横幅、向过往市民发放《刑罚执行监督宣传手册》《社区矫正知识问答》等普法资料,进一步增强群众对刑罚执行监督的认识。图为检察官正向群众讲解刑罚执行监督相关法律知识。

郭学磊 摄

邯郸市峰峰矿区检察院规范醉驾案件办理  
从“治罪”向“治理”转变

□ 齐方园

近年来,邯郸市峰峰矿区人民检察院立足法律监督职能,积极探索醉驾案件办理机制,通过规范告知程序、强化数字监督、深化行刑衔接等举措,实现从“治罪”向“治理”的转变,有效提升案件办理质效。

该院联合公安机关建立“酒驾查处规范告知程序”,要求民警在执法现场使用标准化告知模板,明确

告知当事人:“若血液酒精含量低于150mg/100ml且无抗拒、逃逸等情节,可能不予刑事立案。”同时,制作便携式告知卡片,在日常宣传或酒驾检查中及时发放,扩大知晓度,减少因不配合导致被立案调查。

该院充分发挥数字检察优势,依托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通过调取公安执法数据与检察业务数据碰撞,精准发现“刑事挂案”问题线索。联合公安机关建立涉案

单,推动行刑反向衔接,对不构成犯罪案件监督撤案,确保行政处罚及时跟进,避免“以罚代刑”或“一放了之”。

该院通过侦查监督与审判监督两大核心职能,构建起刑事司法活动的“双向制约”机制,保障侦查权依法规范行使。在办理一起危险驾驶案中,经查看出警录像并对照嫌疑人户口所在地走访发现该嫌疑人冒用身份,依法制发纠正违法通知书,

要求公安机关在办理案件时涉及定罪量刑的所有证据必须进行实质性核查,同时向公安法制部门移送,并向公安分局纪检部门进行备案。在审判监督方面,与法院统一量刑情节把握标准,明确基础刑档和从重、从轻情节认定标准,确保类案量刑均衡。同时,与法院建立裁判文书“五必查”审查机制,对适用法律错误、程序违法等问题依法监督,充分行使法律监督职能予以抗诉。